

# 诚信沙元炳:开启如皋近代化之旅

□ 彭伟 丛越

“君子之人推诚以待物，则物以至诚待于己，凡是同心同类之人皆感悦而从之。不必求同于己之道者，但其心一同则可也。”

这句名言出自北宋胡瑗的《周易口义》。胡瑗(993-1059)，如皋人，字安定，教育家、思想家、理学家、军事家。他待人真诚，即诚信在身，万事可成。胡瑗对于后人的影响深远，尤其是他的同乡——如皋近代化第一功臣沙元炳，素来敬仰胡瑗，尊他为大贤，而且搜集阅读其作。沙元炳(1864—1927)，字健庵，诗人、实业家、教育家、收藏家。他以胡瑗为楷模、以诚信为根本，兴办学校、电厂、医院，开启如皋近代化之旅。

## 诚信兴学招新生

1902年，沙元炳花钱出力、东奔西走，创办了中国最早的公立师范学堂——如皋公立简易师范学堂（今名如皋师范）。走进今天如皋师范的校园，伫立在复古重建的光绪校门边，便见醒目的题字：“沈笃醇和”“贵全”“真实”。查阅《百年如师》等书，沙元炳建立如师后，所提出的校训正是“贵全”“真实”。所谓“真实”即是待人接物都要实实在在，老师要诚心对待学生、学生信任老师，才能提高学习效率，拥有真才实学。1915年，省视学来如考察，赞誉有加：如皋虽僻处内地，而如皋县立师范学堂最为完善。学校管理能实事求是，校训定“真实”二字……职教员、学生同一待遇，诚能实践校训者……

如皋师范不仅要求老师有诚信，而且也要求学生有诚信，这才形成了“沈笃醇和”的学风。所谓

“笃”，就是为人忠诚、追求诚信。在早年如师招生中，就有师生坚守“诚信”“公平”的趣事。1910年，如皋西场（今属海安）人仲鸾人从南京名校毕业，当时，如皋师范正需要一位绘画老师，沙元炳求才若渴，亲往西场，聘请他来如任职。仲鸾人提出的唯一条件就是希望沙先生允诺其外甥魏建功（文字语言学家）进入如皋师范附属小学（今名）读书。进入如师附小读书，必须通过面试、笔试。倘若沙先生信口许诺，不是难事，但有失公平，会降低学校的诚信度。于是，沙先生当场面试年龄不足10岁的魏建功。魏建功背完多篇古诗文，沙元炳才答应仲先生让魏建功去参加笔试。

还有一则故事，主人公则是沙元炳的推崇者——吴俊升。他是如皋师范早期的优秀毕业生，后来成为北京大学教育系主任，迁居香港

后，偶得沙师遗著《志颐堂诗文集》，欣喜若狂，送去台湾重印此书。他当年考入如皋师范，对于“诚信”二字有着深刻的领悟。入学作文考题是《我之母校》。吴先生文字极具功力，又引用了作文范本中的佳句：“他日功名事业，彪炳人寰，庶足为母校光耳。”如此雄心壮志，又是“年少文妙”，阅卷老师难以置信，怀疑是通篇抄袭，拒绝录取他。抄袭是不讲诚信的典型表现，如皋师范的学生必须诚信。幸好校长何景平以诚待人，破例重试考生，吴俊升获得通知，从车马湖家中再来县城考试。何校长的命题是《述自乡来县城沿途所见》，吴俊升当场下笔，文章依然精彩，与第一篇难分伯仲。何校长确认吴俊升不仅有文采，而且是可信的，即刻录取他。

师生共诚信，真才求学问。如皋师范诸校培养出吴亚鲁、魏建功、刘季平、吴俊升、常惺法师诸多人才，为推动如皋乃至中国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 诚信办厂亮古城

清末民初，沙元炳作为如皋企业界的领袖，很是注重“诚信经营”。他的相关理念在他主持商会的工作条例中得到充分体现。查阅清末南通州翰墨林书局排印的《如皋商务分会职员姓名录》《如皋商务分会试办章程》。沙元炳为首届如皋商务分会总理，董步瀛为首届如皋商务分会坐办。所谓“坐办”，就是坐着办公的人，相当于操办具体事宜的商务分会秘书长。坐办人选格外重要。书中对于选择坐办的首要条件便是“品行方正，明白事理”；对于选择会员的条件又是“品行端谨，各行号之会友所共信者”；对于不得入会者的首要条件是“营业卑污者、妨碍公益者、欠债倒闭未清还者”。大到品行、小到欠债还钱，字里行间，无不闪烁着“诚信”的金色光辉。近日，多则新闻赞扬如皋小伙陈伟在其水果店倒闭后仍前往南京还债的行为，这种诚信本色正是如皋商会会员“欠债倒闭须清还”的传承。商会还有规定，每年年会调取（公布）本会及各所各账目，确保商会的诚信度及各位会员的利益。

在兴办电厂的过程中，沙元炳数次力挽狂澜，化解“诚信危机”，重塑

电厂诚信度，确保电厂加速运行。1918年秋，如皋县商会会长沙元炳、县知事汪云龙、如皋县公署第三科科长沙元架等人共同商议，投股开办发电厂，改变如皋人传统的照明方式（用油灯、点蜡烛）。股本共计6万元（后增至10万），南通股东（张警即退庵为首）、如皋股东各占一半。皋明电灯公司（即皋明电气公司、皋明电厂）由此创办，沙元炳任总经理、沙元架任董事长、南通蒋孝纯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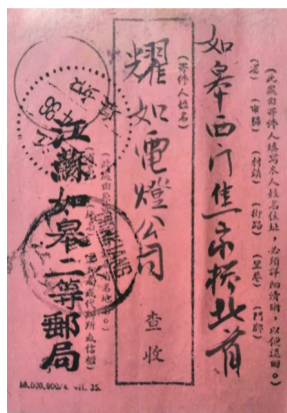
发电初期，因为缺乏经验、缺少技术，计量电表不准、电压不稳、电价又高，加之有人偷电，夜市忽暗忽明，用户不满。沙元炳等人清楚，如此这般，久而久之，电厂将失去信用，必将倒闭。他和公司同仁不断总结经验，又逐渐改变经营方式，确保电亮古邑。

1922年5月，皋明电灯公司盈利，但未及时发放红利，传闻经理有舞弊（贪污）行为，股东纷纷退股，清理账目。此时，“信用危机”甚大，沙元炳同意所有南通股东退股，恳请省财政厅厅长、镇江人李耆卿（祖籍镇江，后寓居如皋）出面向如皋富商融资10万元（共1000股，每股100元），后来公司也更名为“耀如电气公

司”（也称耀如电厂、电灯公司）。关于沙元炳诸君讲诚信、守契约的具体表现，1925年3月24日发行的《交通公报·公牍》（第854号）记为：据如皋县知事呈称，沙元炳等创办皋明电气公司，原系通如两县股东合组股本10万元，现因亏折7万余元，股东共同集议由如邑一部分股东添加股本承盘接办，更名耀如电气公司。皋明债务由如邑股东负责偿还。所有皋明之物产及房屋之任期，由皋明公司立约移交于皋邑股东继续履行，并改聘黄照青充任主任技术员。除照准外，理合将公司呈报现在工程状况、营业情形及机器图区域各图连同技术人员履历并补交照费40元……

5月18日发行的《交通公报·公牍》（第907号）又载：据如皋县转据耀如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沙元炳等呈称，皋明电气公司移转与耀如接办时，经南通一部分股东公推董事张退庵等出立推过，凭字与耀如接收。随由耀如电气股东公推董事元炳等照约分立期条交与张退庵收执……

从上述两份公函来看，沙元炳等如皋商人坚守诚信，经数年偿还债务，再次起步，确保古邑常明。



电厂信封

## 诚信建院救病患

沙元炳在《如皋商务分会碑记》中坦言：“人有余力，是谓让财”，创建商会要“祛其私而趋之公益”，造福大众。作为一名有担当、有良知的实业家，沙元炳坚守诚信，履行自己在《如皋商务分会碑记》中的想法。其中典型一例，便是建立如皋县公立医院。

《如皋防疫公所成绩书》等书记载，1919年，同乡友人、医生黄家政先生（1889—1966）从南通寄来信函给沙元炳，谈及疫情暴发。沙元炳立即告知刘知县。随后，如皋防疫公所成立。沙元炳任职所长，并聘请西医参加救治工作。刘知县布置的各种任务，如禁止疫区车人进入如皋等措施，他都严格执行，如皋成功防疫。正是从这次救治过程中，沙元炳看到西医的长处，促使他日后创建公立医院。他以诚待人，向社会捐款，并让出祖产沙家河塘附近的地皮，用于建造医院。他的诚信迎来一批同仁志士，有他的亲家陈端（留学美国、理财专家，后任国民政府甘肃省财政厅厅长）、黄家政（留学日本的医科大学）等，他们共同出资，于1921年创办了如皋第一所公立医院（即今天如皋市人民医院的前身），沙元炳出任院长。在沙元炳离世后，黄家政接任。他和陈端继承沙元炳的遗志，继续为医院出钱出力，确保医院为民众服务。

以史为镜、以书为证，诚信作为沙先生的美德，帮助他开启如皋近代化之旅。